郝镇政发〔2023〕32号

郝家庄镇人民政府

关于印发《郝家庄镇火灾事故应急预案》的通 知

各村、各有关单位：

 《郝家庄镇火灾灾害应急预案》已经镇人民政府同意，现印发给你们，请遵照执行。

 长治市上党区郝家庄镇人民政府

2023年10月12日

 **郝家庄镇火灾事故应急预案**

一、指导思想

　　为认真贯彻“预防为主，防消结合”的消防工作方针，预防和减少火灾危害，保障我镇经济社会健康发展，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消防法》的有关规定，特制定本应急预案。

二、基本原则

　　坚持救人第一、先控制后处置原则。开展灭火救援行动，必须坚持以人为本、以积极抢救人命为第一要务。对于火灾现场要以控制灾情蔓延扩大为着力点，最大限度降低火灾损失及因火灾引发的次生灾害损失。

　　坚持果断决策、科学处理原则。根据火灾的不同类型，积极捕捉有利战机，快速行动。灭火救援行动的技术、战术方法既要讲究科学，又要符合火灾现场的客观实际，保证灭火救援工作的实效性。

　　坚持协同作战、统一行动原则。整个灭火救援现场一盘棋，各种参战力量都要根据指挥部的指令，按照各自的任务分工统一行动，相互之间要密切配合、协调一致。

三、组织机构

　　1、在区消防救援大队的领导下，成立郝家庄镇消防安全工作站，主要负责指挥和扑救郝家庄镇的火灾事故，并参加其他灾害或者事故的抢险救援工作。

2、郝家庄镇消防安全工作站组成人员：

主 任：程林峰

副 主 任：常鹏芳

成 员：刘 飞 冯瑞敏 吕 宁 宋 敏

镇应急民兵队伍 镇护林防火队员

 各村包村领导、包村干部，各村主干

下设四个行动小组：火灾扑救组、人员疏散组、安全保卫组、后勤保障组。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在镇208，负责日常工作。

　　3、各组负责人及成员：

火灾扑救组：组长，程林峰；成员，镇应急民兵队伍、镇护林防火队员、吕宁、宋敏。

　　人员疏散组：组长，所涉村包村领导；成员，所涉村包村干部、村主干。

　　安全保卫组：组长，刘 飞；成员，派出所民警。

　　后勤保障组：组长，冯瑞敏；成员，镇后勤工作人员。

　　4、镇政府领导到达现场实施指挥，或者在现场建立联合指挥机构时，现场指挥部指挥员应当汇报现场情况，提出对策和行动方案，听取指示，指挥现场力量开展灭火救援行动。

四、主要职责

　　1、消防安全工作站主要职责

　　（1）接到报警后迅速查清起火位置、着火物性质、火势大小，并组织人员扑救，拨打火警电话“119”向市消防大队报警。

　　（2）统一协调各小组工作。

　　（3）协调市消防大队对事故进行调查。

　　2、火灾扑救组职责

　　（1）接到火警后迅速组织人员赶赴火灾现场，并做好分工。

　　（2）根据火情，采取有效的扑救方案，迅速控制火势蔓延，尽快灭火。

　　（3）抢救被困人员必须采用“先控制、后消灭、救人重于救火、先重点后一般”的原则。

　　（4）保护现场，防止非扑救人员进入火场。

　　3、人员疏散组职责

　　（1）组织现场群众迅速撤离火场。

　　（2）制止受灾群众抢救物资，尽可能避免混乱和伤亡事故的发生。

　　（3）保证消防安全通道的畅通。

　　4、安全保卫组职责

　　（1）维持火灾现场秩序，协助疏散人员。

　　（2）负责对重点部位、重点部门的监护和保卫。

　　（3）封闭火灾现场，严禁闲杂人员入内。

　　（4）转运受伤人员和贵重物品。

　　5、后勤保障组职责

　　（1）提供充足的消防用具（毛巾、防毒面具、手套、雨靴等）。

　　（2）安排好车辆，保证及时输送受伤人员。

五、灭火程序

　　火灾扑救组要利用附近的灭火器灭火，用市内消防栓连接水带水枪向火点射水，在灭火人员器材充足的情况下，可对火势采取四面包围或两面堵截的方法，控制火势蔓延。如果人员器材不足，则将力量集中在火势蔓延的方向，或保护价值较大的物资，尽力减少火灾损失。人员疏散组要引导全镇尽快有序地撤离，并派专人到明显位置引导消防车到达现场。

　　安全保卫组配合公安消防部门对火灾现场进行封闭，清理无关人员，并对重点部位进行保护，维护火灾秩序。

　　火灾扑灭后，消防安全委员会要积极协助消防大队对事故进行调查，做好善后工作，其他各组协调消防部门清理火场。

六、后期处理

　　1、善后处置

　　（1）善后处置工作在镇政府统一领导下，由相关部门负责组织实施。

　　（2）火灾扑灭后，应全面、细致地检查火场，清除残火。对石油化工生产装置、储存设施的温度及周围易燃易爆气体浓度进行实时检测，防止复燃或爆炸。

　　（3）镇扑火小组责令失火单位或有关单位派人监护火场，办理现场交接，必要时，留下少数灭火力量进行监护。撤离火场时应当清点人数，整理器材设备，将使用过的消防水源设施恢复到备用状态。

　　（4）火灾扑灭后，对于因火灾引起的环境污染事故，由镇环保队组织相关力量进行善后处置。

　　2、社会救助

　　（1）灾民救助：镇民政办配合镇政府设立灾民安置场所，做好灾民安置和生活救助工作，保障受灾群众的基本生活。

　　（2）受灾人员遗体善后处置：由派出所负责做好各项准备工作，按照相关规定及工作程序做好受难者遗体的善后处置工作。

　　3、调查和总结

　　镇消防安全工作站根据以上报告，总结经验教训，提出改进工作的要求和建议。

七、工作要求

　　1、快速反应，高度集中指挥

　　重特大火灾事故的处置，各有关单位要快速反应，迅速启动有关灭火救援预案，开通通信指挥系统，组织力量赶赴现场，严格服从指挥部的指挥，保证政令畅通。

　　2、严格岗位责任制

　　各参战单位要按照任务分工认真落实岗位责任制，层层落实，切实保证领导到位，力量到位、装备到位、措施到位。部门之间密切配合，协同作战，防止出现不必要的失误和漏洞。

　　3、加强信息反馈和请示报告制度

　　要保证情况信息传递灵敏、快速、准确、畅通。有关单位可派专人收集现场情况，及时上报，不得隐瞒、漏报、迟报误报重要情况。

　　4、加强安全管理工作

　　在实施灭火救援行动中，要求保证人员、车辆、装备的作业安全，严禁车辆装备带病作业或人员违章作业，确保灭火救援任务的顺利完成。